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town Service Group Co. Ltd.**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9)

**自願性公告  
行使購回授權  
及  
可能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告乃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的自願公告。

**購回授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授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擬根據購回授權行使其權力，以在合適時間於公開市場上購回股份。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獲批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可購回最多324,736,612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建議股份購回」)。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穩健、健康，能夠實施建議股份購回。本公司擬使用內部資源作建議股份購回。董事會認為，股份的當前成交價格並未足以反映其內在價值及本集團的長遠業務前景，並為本公司購回股份的合適時機。董事會相信，建議股份購回及其後註銷所購回的股份可提升股份價值，有利於本公司股東的回報，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股份購回的執行須符合購回授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適用條文、香港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香港及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

### 股份獎勵計劃

此外，為了實現本集團長遠業務目標、實施長遠業務策略、提升本集團的價值並推進本集團的增長及可持續發展，激勵員工及讓其分享本集團業務增長的成果，本公司亦考慮採納員工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並將在適當的時間根據上市規則進行必要的披露和/或徵求股東批准（如適用）。本公司將根據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的進展情況，在適當時候發佈進一步的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購回任何股份。本公司是否行使購回授權將視乎市場情況及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概不保證任何股份購回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亦不保證會否作出任何購回。同時不能保證本公司繼續推進股份獎勵計劃。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宜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掌法

中國·杭州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掌法先生（主席）、金科麗女士、吳志華先生及陳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壽柏年先生、夏一波女士、李海榮女士及曾益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昭國先生、黃嘉宜先生、李風先生及吳愛萍女士。